

新竹市稅務局 114 年度施政計畫

壹、前言：

稅務局負責地方稅各項稽徵工作，提供持續性、穩定性財源建設市政，以「稅收足支援市政建設，服務好滿足市民需求」為使命，積極開源，擴大稅基及稅源，支援市政建設發展；智慧創新，推廣多元智慧服務，實現以人為本智慧治理目標。

落實執行財政部維護租稅公平重點工作計畫，並持續清理欠稅，以維護租稅公平，充裕市庫；配合中央政策，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 2.0，落實居住正義；持續推動多元便利性繳稅管道，提供優質納稅服務；以「專業」、「效率」、「同理心」，站在民眾立場，解決民眾問題，適時檢討修正法規，維護納稅者權利，有效疏減訟源。

貳、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：

稅務局歷年各項施政計畫執行成效良好，113 年 6 項施政計畫 8 項衡量指標，均依計畫目標如期達成，整體表現優異，財政部 112 年度稽徵業務考核榮獲「稅捐稽徵作業績效類」乙組第 1 名，歷年唯一「特優」殊榮及「疏減訟源績效類」乙組優等。

建置安心租稅環境，113 年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連續 16 年通過 ISO27001 認證；積極推動 e 化繳稅，113 年使用率居桃竹竹苗地區第 1；展現高效能人力資源管理，榮獲本市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第 1 名。

參、年度施政計畫與重點：

一、執行稅捐稽徵作業，挹注市庫建設市政：

執行房屋稅、地價稅、使用牌照稅、印花稅、娛樂稅、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稽徵作業，達成全年稅收預算目標，挹注市庫建設市政。運用智慧科技選案查核，提升清查效能，健全稅籍防止逃漏；運用科技執法，追查欠稅車輛，即時掌握欠稅人財產動態，與行政執行分署密切合作，積極清理欠稅，維護租稅債權。

二、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 2.0，落實居住正義：

房屋稅差別稅率 2.0 自 113 年 7 月 1 日實施，配合修正「新竹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」，經市議會 113 年 7 月 17 日三讀通過。因應 114 年 5 月開

徵作業，成立推動作業小組，分設資訊組、稽徵作業組及訓練宣導組，負責房屋稅系統測試作業、房屋稅籍維護作業、辦理法令宣傳及內外部講習，擴大宣導受眾，加強宣（輔）導自住用房屋須辦竣戶籍登記，維護民眾權益。

三、合理調整房屋標準價格，擴大房屋稅稅基：

依據房屋稅條例第 11 條規定，房屋標準價格由不動產評價委員會每 3 年重行評定 1 次，本市前次重評為 111 年，114 年應再次辦理重行評定。為合理調整房屋標準單價及地段率，籌備不動產評價作業，完整蒐集相關資料，評估分析，研擬本市房屋標準價格最適及合理方案，提報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參採。

四、推廣多元便利繳稅管道，建置全功能自動服務機：

加強宣導線上查繳稅、行動支付、掃描繳款書 QR-Code 或三段式條碼，連結繳稅服務網站或利用便利超商多媒體機繳稅，提供優質納稅服務；規劃建置全功能櫃檯自動服務機，提供 24 小時簡易自助補單、發證服務，減少民眾臨櫃等候時間，預計 114 年上線。

五、提升資訊基礎建設，營造安心稅務服務：

- (一) 確保營運持續不中斷，同步升級台北市及嘉義市異地機房備份設備，強化系統備援量能，滿足日益擴增之稅務系統及資料備份需求。
- (二) 配合數位發展部零信任政策，網站線上服務導入雙因子認證機制，有效鑑別身分，反覆驗證杜絕偽冒，使用稅務服務更安心，資訊安全更升級。

六、開徵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，維護環境永續發展：

配合都市發展處修正「新竹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自治條例」增訂第 43 條規定，得依相關法規課徵特別稅，並參考已實施桃園市、苗栗縣及宜蘭縣作法，為維護地方環境永續發展及自治財政需要，依地方稅法通則第 3 條規定，擬具「新竹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自治條例」草案，經市議會完成三讀立法程序後，應報請財政部、內政部及行政院主計處備查後公布，預計 114 年 7 月 1 日實施。稅收用於環境維護，並持續與業者溝通協調取得共識，為本市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，順利推動稅制。

肆、施政計畫衡量指標與標準：

計畫名稱	衡量指標	衡量標準	預算金額 (千元)
一、執行稅捐稽徵作業，挹注市庫建設市政：	1. 辦理地方稅稽徵綜合性業務及開徵工作，年度歲入預算目標達成率。 2. 地方稅稅籍清查進度達成率。 3. 欠稅清理達成率。	1. 年度歲入預算數(市庫)達成率90%以上。 2. 各稅稅籍清查目標數達成率100%。 3. 欠稅清理目標達成率100%。	26,360
二、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2.0，落實居住正義：	辦理「新竹市稅務局推動房屋稅差別稅率2.0方案執行計畫」，以順利開徵房屋稅。	1. 114年2月前寄發自住設籍輔導通知書。 2. 114年3月底前寄發住家用房屋免稅輔導申報擇定通知書。	552
三、合理調整房屋標準價格，擴大房屋稅稅基：	依據房屋稅條例第11條規定，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會議，合理調整房屋標準單價及地段率。	114年7月底前完整蒐集相關資料，研擬本市房屋標準價格最適及合理方案，提報不動產評價委員會參採。	20
四、推廣多元便利繳稅管道，建置全功能自動服務機：	建置全功能自動服務機。	114年12月底前置建完成。	1,560
五、提升資訊基礎建設，營造安心稅務服務：	1. 升級異地機房備份設備。 2. 網站線上服務導入雙因子認證機制。	1. 年度內完成台北市及嘉義市異地機房備份設備汰換升級。 2. 年度內完成本局官網管理後台雙因子認證機制建置作業。	19,319
六、開徵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，維護環境永續發展：	報請財政部、內政部及行政院主計處備查後公布，預定114年7月1日施行。	114年7月前經財政部、內政部及行政院主計處備查後公布。	0

伍、 整體風險管理：

一、 風險可能性評量表

等級	可能性	詳細描述
3	非常可能	1年內大部分情況下會發生
2	可能	1年內有些情況下會發生
1	不太可能	1年內只有在少數情況下會發生

二、 風險影響程度評量標準表

等級	影響程度	備份資料的風險影響評估	資安事件
3	嚴重	異地及就地備份失效	資安事件等級為三級（含）以上
2	中度	異地或就地備份失效	資安事件等級為二級或核心系統遭駭
1	輕微	備份代數少於三代	資安事件等級為一級或非核心系統遭駭

三、 風險評估及處理彙總表

重要計畫項目	風險項目	風險情境	現有風險對策	現有風險等級		現有風險值 (R)= (L)×(I)	新增風險對策	殘餘風險等級		殘餘風險值 (R)= (L)×(I)	負責單位
				可能性 (L)	影響程度 (I)			可能性 (L)	影響程度 (I)		
提升稅務資訊基礎建設	R1 異地備份量能不足	因異地備份設備老舊，影響備份資料品質與量能	1.落實維護異地備份設備，維持其可用性 2.辦理異地備份設備升級汰換作業，提升備份量能，維持機關正常營運	1	1	1	—	1	1	1	稅務管理科

重要計畫項目	風險項目	風險情境	現有風險對策	現有風險等級		現有風險值(R)=(L)×(I)	新增風險對策	殘餘風險等級		殘餘風險值(R)=(L)×(I)	負責單位
				可能性(L)	影響程度(I)			可能性(L)	影響程度(I)		
提升稅務資訊基礎建設	R2 非授權使用網站後台管理權限風險	因本局網站管理系統缺乏二階段驗證，未能滿足不可否認性，致網站資料機密性、完整性及可用性遭受破壞。	1.本局網站管理後台帳號分權管理，密碼政策符合GCB，按季清查帳號權限。 2.年度內網站管理後台導入二階段驗證	1	2	2	—	1	2	2	稅務管理科

四、現有風險圖像

嚴重 (3)			
中度 (2)	R2		
輕微 (1)	R1		
影響程度 可能性	不太可能 (1)	可能 (2)	非常可能 (3)

極度風險(R=9)：需立即採取處理行動消除或降低其風險。

高度風險(R=6)：需研擬對策消除或降低其風險。

中度風險(R=3~4)：仍需進行控管活動降低其風險。

低度風險(R=1~2)：不需執行特定活動降低其風險。

評估結果如下：

低度風險：2項(100.0%)